

張高麗：抑制熱點城市樓價過快上漲

【香港商報訊】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國務院副總理張高麗24日在海南博鰲會見出席博鰲亞洲論壇2017年年會的中外企業家時表示，要抑制熱點城市樓價過快上漲。

著力抓好「三去一降一補」

張高麗在會見企業家時就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進行了政策闡述。中國經濟發展已經進入新常態，對中國經濟未來充滿信心。

張高麗指出，中國經濟發展長期積累面臨的問題主要是結構性問題，面對消費結構升級的新要求，供給結構很不適應。我們要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滿足人民群眾日益增長的物質生活需要，實現經濟轉型升級、提質增效上水平，提高中國綜合競爭力。

張高麗說，我們要著力抓好「三去一降一補」，即去產能、去庫存、去杠杆、降成本、補短板。2017年我們將再壓減鋼鐵產能5000萬噸左右，退出煤炭產能1.5億噸以上，淘汰、關停、緩建煤電產能5000萬千

瓦以上。

他表示，要重點消化三、四線城市房地產的過量庫存，同時要抑制熱點城市樓價過快上漲。

他說，要採取有效措施降低企業杠杆率，減輕企業負擔。要著眼補短板，圍繞改善民生來擴大消費，加快發展服務消費，支持社會力量提供教育、養老、醫療等服務，加強水利、軌道交通、民用航空、電信基礎設施等重大項目建設，激發社會領域投資活力，促進社會投資穩定增長。

關於對外開放，張高麗表示，中國外商投資環境將不斷優化。我們將推進更深層次更高水平的對外開放，大力營造公平、透明、規範、誠信的營商環境。正在深化外資管理體制改革，現在95%以上的新設外資企業不再需要審批、只需備案。中國投資環境將會越來越好，中國仍會是外商投資的熱土。

堅定不移推進經濟全球化

同時，張高麗表示，要堅定不移推進經濟全球化。

經濟全球化是社會生產力發展的客觀要求和科技進步的必然結果，為世界經濟增長提供了強勁動力，創造了很多發展機遇。不能遇到什麼困難就停下腳步，我們將堅定推進經濟全球化，推動貿易投資自由化、便利化，反對各種形式的貿易保護主義。

梁振英：保護主義沒人贏

【又訊】行政長官梁振英出席海南博鰲論壇致辭時指，自由貿易使世界各國和地區的商品、服務自由便利流動，使世界總體受益。保護主義不是解決問題的辦法，限制貿易就限制了競爭、限制了創新。沒有人會成為貿易戰的贏家，要對貿易保護主義說不。解決國內經濟問題，要依靠創新、建立更加公平的分配體系等。



張高麗在海南博鰲會見中外企業家。

中新社



李揚



劉世錦



巴曙松



陳志武

鏈接

調控加碼 京查假離婚

昨日四部門發布新政，明確北京市離婚一年內的貸款人，商貸和公積金貸款均按二套房信貸政策執行。想通過假離婚購房，享受首套房信貸優惠的方法不好用了。

官方稱，近期購房家庭通過離婚手段享受首套房貸款政策的情形有所增加，這既影響了調控政策效果，也容易產生財產糾紛、還款能力下降等問題，增加房貸風險。

除此之外，北京此次還對「加杠杆」金融產品購房、公積金貸款記錄不納入徵信的「僥幸」心理以及用「高評估值」來減少首付款等行為進行了「封殺」。加之此前出台的「認房認貸」、貸款最高年限

觀點

允許金融機構破產

人民銀行前副行長吳曉靈在博鰲論壇提出，允許金融機構破產。既然我們允許工商企業生生死死，為什麼金融機構不可以生生死死。

吳曉靈稱，消滅風險最好的辦法就是允許風險暴露，她的建議是打破剛性兌付，允許金融機構破產。

既然允許金融機構破產，吳曉靈認為，那現在的金融機構就不適宜變得太大，有些金融機構佔據的市場份額應該縮小，才不會出現大而不倒的問題，金融機構不要長得太大了，出了問題讓它倒閉就不會出現系統性金融風險。

中國債務風險可控

在博鰲談及中國整體財政預算狀況時，財政部副部長劉偉表示，2017年中國的財政赤字率保持3%不變，目前中央和地方政府債務餘額為27.3萬億元，債務風險可控。

劉偉說，赤字的增長必須根據經濟和社會需要來確定，繼2016年把

不超過25年、首套房貸折扣降至九五折等措施，有分析認為，北京目前在購房信貸政策方面的調控力度前所未見，已接近「頂配」。

廈門頒布限購新規

24日晚間，廈門公布針對該市房地產市場調控的7條準則。

《通知》指出，在嚴格執行2016年10月5日住房限購政策基礎上，凡廈門本市戶籍成年單身（含離異）人士在廈門本地限購1套住房（含新建商品住房和二手住房）；通過贈與方式轉讓住房後，再次購買住房需滿3年；新購買住房的，需取得產權證後滿2年方可上市交易。新規還指出，各商業銀行嚴格貸款審查審批。

赤字率第一次提到了3%後，中國2017年的赤字率也仍然按3%安排，但比去年增加了兩千億人民幣。增加的赤字主要用於結構性減稅以及製造業升級創新，還有民生開支的一些硬方面的支出，赤字率按照3%控制仍有一定的餘地。「中國政府對債務是非常重視的，我們的管控體系也在逐步完善，政府債務風險完全可控。」劉偉說。

網貸資金不該來自百姓

針對目前網貸行業亂象，耶魯大學、香港大學金融經濟學教授陳志武在博鰲論壇上表示，最好的辦法就是這些網貸公司給誰放貸，便由他們自負盈虧，但是資金的來源方不應該是來自於千千万萬個老百姓，理想辦法就是從這些網貸公司他們資金來源，主要是從這些保險公司和大的金融機構，尤其是這些銀行而來，由他們提供資金。但是放貸這邊的受眾應該是這些千千万萬的老百姓。應該調整格局，把騙局的空間控制在更小的範圍。

股票代碼：000017、200017 公告編號：2017—019

股票簡稱：深中華A、深中華B

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真實、準確和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

特別提示：

- 1、本次股東大會未出現否決議案的情況。
- 2、本次股東大會未出現變更前次股東大會決議的情況。
- 一、會議召開和出席情況
- 1、會議召開的時間：
 - （1）現場會議時間：2017年3月24日（星期五）下午2：30
 - （2）網絡投票時間：2017年3月23日、3月24日。其中，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進行網絡投票的時間為2017年3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互聯網投票的具體時間為2017年3月23日15：00—3月24日15：00期間的任意時間。
- 2、現場會議召開地點：深圳市愛國路4006號東湖賓館會議中心東光廳
- 3、會議召開方式：本次會議採取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方式
- 4、召集人：公司董事會
- 5、主持人：董事長李海先生
- 6、本次會議召開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關規定。
- 二、會議股東出席情況
- 1、參加議決的總體情況：

出席本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或授權代表）共87人，代表股份74,632,932股，占本公司總股份13.54%。
- 其中：A股股東（或授權代表）78人，代表股份69,585,525股，占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份的12.62%；B股股東（或授權代表）9人，代表股份5,047,407股，占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份的0.92%。
- 出席本次會議的中小股東（或授權代表）3人，代表股份65,508,847股，占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份的11.19%。
- 除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共86人，代表股份11,124,185股，占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份的2.02%。
- 2、現場會議出席情況
- 現場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的股東（或授權代表）共4人，代表股份66,121,947股，占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份的11.88%；B股股東（或授權代表）1人，代表股份613,100股，占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份的0.11%。
- 3、網絡投票情況
- 通過網絡投票的股東83人，代表股份8,510,985股，占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份的1.54%。其中：A股股東（或授權代表）75人，代表股份4,076,678股，占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份的0.75%；B股股東（或授權代表）8人，代表股份4,434,307股，占本公司B股股份的1.79%。
- 通過網絡投票的中小股東（或授權代表）（除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共83人，代表股份8,510,985股，占本公司有表決權總股份的1.54%。
- 4、其他人員出席情況
- 公司部分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和廣東志潤律師事務所律師、天職國際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的代表出席了本次會議。
- 三、議案審議表決情況
- 本次會議採取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經記名投票表決通過了以下議案：
- 1、會議並通過了《關於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 同意66,186,449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88.68%；其中A股65,573,349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87.86%；B股613,100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0.82%。
- 反對8,430,483股，占出席會議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1.30%；其中A股3,996,176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36%；B股4,434,307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有效表決權股份總數的5.94%。
- 棄權16,000股，占出席會議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0.02%。其中A股16,000股，占出席會議有表決

權股份總數的0.02%。

- 其中，中小股東（除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表決情況：

同意2,677,702股，占出席會議中小股東所持股份的24.07%；反對8,430,483股，占出席會議中小股東所持股份的75.79%；棄權16,000股，占出席會議中小股東所持股份的0.14%。
- 四、律師出具的法律意見
- 1、律師事務所名稱：廣東志潤律師事務所
- 2、出席律師：胡安喜、黃亮
- 3、結論性意見：本公司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出席本次股東大會人員和召集人的資格以及表決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次股東大會的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 五、備查文件
- 1、經與會董事和記錄人簽字確認並加蓋董事會印章的股東大會決議；
- 2、法律意見書。

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會

2017年3月25日

廣東志潤律師事務所 關於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法律意見書

志潤律設字[2017]【004】號

致：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東大會網絡投票實施細則》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廣東志潤律師事務所（以下簡稱「本所」）接受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貴公司」）委託，指證律師出席了貴公司召開的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以下簡稱「本次股東大會」）現場會議，並就本次股東大會相關事宜出具本法律意見書。

為出具本法律意見書，本所律師對本次股東大會所涉及的有關事項進行了審查，並查閱了貴公司提供的有關召開本次股東大會相關文件的原件或影印件，包括但不限於：

- 1、貴公司于2017年3月8日刊載在中國證監會指定信息披露網站的《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
- 2、貴公司分別於2017年3月8日、2017年3月14日刊載在中國證監會指定信息披露網站的《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和《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召開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更正後）》（以下簡稱「《股東大會通知》」）；
- 3、股東名冊、股東及股東代理人身份證明文件、股票賬戶卡和授權委託書等。

本所律師僅同意將本法律意見書作為本次股東大會公告的法定文件使用，並依法對本法律意見書承擔相應的責任，非經本所律師書面同意不得將本法律意見書用於其他用途。

本所律師現根據有關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要求，按照律師行業公認的業務標準、道德規範和勤勉盡責精神，對貴公司提供的有關文件和有關事項進行了核查和驗證，現出具如下法律意見：

- 一、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
- （一）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
- 經本所律師查驗，本次股東大會由2017年3月7日召開的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二十三次（臨時）會議決定召開。貴公司董事會於2017年3月8日在中國證監會指定的信息披露媒體上以公告形式刊登了關於召開本次股東大會的通知。
- 本所律師認為，貴公司關於召開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方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及規範性文件的規定，符合《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二）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開
- 1、根據《股東大會通知》，貴公司關於召開本次股東大會的通知已提前十五日以公告方式作出，符合《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2、根據《股東大會通知》，貴公司關於召開本次股東大會會議通知的主要內容有：會議召集人、會議召開方式、會議召開時間、會議召開地點、會議審議事項、出席會議對象、會議登記方法及其他事項等，該會議通知的內容符合《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3、本次股東大會以現場投票及網絡投票相結合方式召開，現場會議於2017年3月24日（星期五）下午14:30在深圳市愛國路4006號東湖賓館會議中心東光廳如期舉行。現場會議召開的實際時間、地點與《股東大會通知》中所告知的時間、地點一致。
- 4、除現場會議外，貴公司還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和互聯網投票系統向股東提供了網絡形式的投票平臺。其中，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進行投票的具體時間為：2017年3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互聯網投票系統進行投票的具體時間為：2017年3月23日下午15:00至2017年3月24日下午15:00期間的任意時間。
- 5、本次股東大會的現場會議由貴公司董事長李海先生主持。
- 本所律師認為，貴公司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召開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二、關於出席本次股東大會人員和召集人的資格
- （一）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
- 本所律師對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現場會議的股東與截至2017年3月17日（星期五）下午收市時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記在冊的全體股東進行核對與查驗，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現場會議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共4名，代表貴公司有表決權股份66,121,947股，占貴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1.19%。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現場會議的股東及股東代理人手續齊全，身份合法，代表股份有效，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根據深圳證券交易所提供的數據，在網絡投票時間內通過網絡投票系統投票的股東共83名，代表貴公司有表決權股份8,510,985股，占貴公司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54%。
- （二）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的其他人員
- 貴公司的董事、監事、董事會秘書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本所見證律師出席或列席了本次股東大會現場會議。
- （三）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人
- 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人為貴公司董事會。
- 本所律師認為，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現場會議的股東、股東代理人和其他人員以及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集人資格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
- 三、關於本次股東大會的表決程序
- 經本所律師見證，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現場會議的股東和股東代理人對列入《股東大會通知》的《關於變更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作了審議，並以記名投票方式對議案進行了表決，2名股東代表、1名監事代表及本所律師共同負責計票和監票，其中就中小股東（除貴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以及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東以外的其他股東）的表決情況進行了單獨計票。

經查驗貴公司提供的現場投票表決結果和深圳證券信息有限公司提供的網絡投票表決統計結果，本次股東大會就前述議案的表決情況如下：

同意66,186,449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88.68%；反對8,430,483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11.30%；棄權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股東所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0.02%。

其中，中小投資者的表決情況：同意2,677,702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的中小投資者所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24.07%；反對8,430,483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的中小投資者所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75.79%；棄權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東大會的中小投資者所持有表決權股份總數的0.14%。

供職計票、監票代表對現場表決結果所做的清點及本所律師的查驗，并合計統計了現場投票和網絡投票的表決結果，本次股東大會對列入《股東大會通知》的議案進行了表決，并當場公布了表決結果。根據表決結果，本次股東大會審議的議案獲得通過。

本所律師認為，本次股東大會的表決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 四、結論意見
- 本所律師認為，貴公司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召集和召開程序、出席本次股東大會人員和召集人的資格以及表決程序等事宜，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本次股東大會的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 本法律意見書一式三份。
- （此頁無正文，為《廣東志潤律師事務所關於深圳中華自行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法律意見書》之簽署頁）
- 廣東志潤律師事務所
- 負責人：胡安喜
- 胡安喜律師：胡安喜
- 黃亮
- 2017年3月24日